

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高端复合膜包装材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1月18日，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扩建高端复合膜包装材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几种不予验收的情形。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钟楼区桂花路28-2号，总投资8000万元，租赁常州钟恒新材料有限公司厂房，进行食品用包装、药品用包装、工业用品包装盒其他日化类包装的生产加工。

为适应市场需求，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购置生产设备扩建高端复合膜包装材料生产项目。本项目扩建后可增加年产单层包装膜袋6000万平米/年、多层复合包装膜袋24800万平米/年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10月，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常州华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扩建高端复合膜包装材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重新报批）》，并于2022年11月24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钟环审[2022]50号）。项目于2023年5月开工建设，2023年11月建成调试。

（三）投资情况

本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0万元。

（四）验收范围

由于 1 台挤复机、1 台无溶剂复合机目前暂未建设，影响多层复合包装膜袋的产能，本次验收范围为部分验收。本次根据已经到位的挤复机、无溶剂复合机的数量折算 70%的产能进行部分验收。即**本次验收产能为**：年增加单层包装膜袋 6000 万 m²/年、多层复合包装膜袋 16600 万 m²/年的生产能力（其中凹版印刷线：单层包装膜袋 3000 万 m²/a、多层复合包装膜袋 4000 万 m²/a；柔板印刷线：单层包装膜袋 3000 万 m²/a、多层复合包装膜袋 12600 万 m²/a）。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与环评相比较，已建成部分的产品总产能、生产工艺、设备等发生变动，如下：

（1）环评中，本项目扩建 4 个熟化室，扩建后全厂共 5 个熟化室；实际扩建 6 个熟化室，扩建后全厂共 7 个熟化室。与环评相比较，多了 2 个熟化室备用。根据环评中工艺及产污分析，熟化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在 45~48℃之间，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2）环评中，本项目设置 2 个危废仓库，1 个依托现有 1#危废仓库，建筑面积 150m²，2#危废仓库从现有甲类仓库中单独划分出 50m²用于存放危险废物仓库；实际未从现有甲类仓库中单独划分空间用于存放危废，而是将现有的 1#危废仓库进行扩建，面积约 210m²。该变动不影响危险废物的存放，且危废仓库的面积未变小，能满足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存放。环评中，本项目一般工业废物仓库 1 个，建筑面积 250m²；实际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 200m²。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及时清理，增加周转频次，仓库面积较环评中减少，该变化对一般固废的存放影响较小。

（4）环评中，本次扩建一座 453m³的事故应急池、雨水排口设置截止阀；实际目前依托租赁方事故池，大小约 149m³。根据应急预案的内容表明，该容积能满足需求。

（5）环评中，挤复废气（G2-4）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20m 高 3#排气筒排放；实际考虑到挤复为塑料粒子加热产生的废气，废气温度过高会影响活性炭的吸附效果，因此在二级活性炭前增加了一级水喷淋对废气进行降温。挤复废气（G2-4）收集后经“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20m 高 3#排气筒排

放。定期对喷淋塔上层的油脂进行清理，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喷淋废液属于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重大变动清单，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冷却塔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冷却塔用水循环使用，定期外排一定量的浓水，与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厂区污水管网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烘干（干复）废气（G2-3）、烘干（印刷）废气（G1-5）、沸石转轮脱附废气经 RTO 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22m 高 1#排气筒排放；调墨废气（G1-1）、印刷废气（G1-2）、调胶废气（G2-1）、干复废气（G2-2）、擦洗废气（G1-3）、溶剂回收不凝气废气（G1-4）、烘干未被捕集废气、挤复未被捕集废气收集后经沸石转轮处理后，由 20m 高 2#排气筒排放；挤复废气（G2-4）经“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20m 高 3#排气筒排放；危废仓库逸散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由 15m 高 4#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柔板印刷机、凹版印刷机、制袋机、风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生产设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生产设备置于室内，利用厂房隔声，厂区落实绿化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薄膜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物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委托常州碧之源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油墨桶委托常州明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胶粘剂、蒸馏残液、沾有油墨等原料的废抹布手套拖把、含油抹布手套、喷淋废液、废机油、废油墨、地面清洁产生的清洁废液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本项目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建设了危废堆场。

（五）其他措施

以生产车间外扩 100m 形成的包络线设置为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接管口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值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1#排气筒排放的低浓度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 1 标准；2#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3#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标准；4#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四周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水接管口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的核定量；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中的核定量。

（二）环保设施情况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仅产生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方管网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故不进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评价。

2.废气

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污染物均满足达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设备采取了减震措施，经厂房隔声处理后厂界达标。

4.固体废物堆场

本项目设置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各一处，满足贮存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接入园区污水管网，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保护目标，少量废气对空气不构成污染影响；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不扰民；

4、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对周边环境不构成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扩建高端复合膜包装材料生产项目（部分验收）”其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保管理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气、污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厂界噪声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已建成部分通过“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期管理要求与建议

1、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自查自测。

2、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及时上报危废管理计划，做好各类管理台账。

常州豪润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8日